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2023年3月31日，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9,381,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8%...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2023年3月，公司未实施回购股份。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9,381,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8%...

特此公告。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5日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ssoc.com.cn)披露的《圣泉集团关于提前归还部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根据现阶段募投项目进展情况 & 资金需求，2023年4月4日，公司已将2022年4月19日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19,000,000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6日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止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自2022年6月11日首次实施回购股份之日起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369,645股，已支付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13,377.0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特此公告。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5日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后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上海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金控”)、华城汽车系统(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城上海”)...

汇融尚成一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临通23-004)。

近日，本公司收到通知，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备案信息如下：基金名称:河南尚顺汇融尚成一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5日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辽宁金发发科技提供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被担保人名称:辽宁金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金发”)，系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发科技”或“公司”)控股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最高余额人民币5.2亿元，包含编号为(221005)浙商银行高保(2022)第00010号的《最高余额借款合同》所担保的主合同项下尚未结清的债务本金及其利息...

汇融尚成一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临通23-004)。

一、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二、被担保的主债权最高额
三、担保协议的有效期限
四、金发科技与浙商银行签署《最高余额借款合同》(编号:(221005)浙商银行高保(2022)第00002号)...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劵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证券交易所: 贵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于2023年3月28日向公司董事局出具的《关于对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3〕第183号)收悉，按照函询有关内容及要求，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度重视，经认真核查，现将有关事项回复如下:

一、二期项目用地及投资安全:经公司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西安金叶利源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金叶利源公司”)投资建设鄂西区金叶产业园二期项目(简称“二期项目”)...

二、二期项目用途情况说明:二期项目规划初期，其定位即为用以建设聚乳酸新型材料产业基地，旨在结合当时时点烟草配套行业最新发展趋势，积极探索新材料应用和新技术研发，期待能够在“聚乳酸生物材料”方面形成突破，进而实现产业化应用...

二、二期项目用地及投资安全:经公司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西安金叶利源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金叶利源公司”)投资建设鄂西区金叶产业园二期项目(简称“二期项目”)...

二、二期项目用地及投资安全:经公司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西安金叶利源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金叶利源公司”)投资建设鄂西区金叶产业园二期项目(简称“二期项目”)...

二、二期项目用地及投资安全:经公司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西安金叶利源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金叶利源公司”)投资建设鄂西区金叶产业园二期项目(简称“二期项目”)...

二、二期项目用地及投资安全:经公司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西安金叶利源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金叶利源公司”)投资建设鄂西区金叶产业园二期项目(简称“二期项目”)...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关于为辽宁金发发科技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二、被担保的主债权最高额
三、担保协议的有效期限
四、金发科技与浙商银行签署《最高余额借款合同》(编号:(221005)浙商银行高保(2022)第00002号)...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关于为辽宁金发发科技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二、被担保的主债权最高额
三、担保协议的有效期限
四、金发科技与浙商银行签署《最高余额借款合同》(编号:(221005)浙商银行高保(2022)第00002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23年4月4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2023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3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本行所有董事及监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23年4月4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2023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3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本行所有董事及监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23年4月4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2023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3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本行所有董事及监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23年4月4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2023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3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本行所有董事及监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23年4月4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2023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3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本行所有董事及监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23年4月4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2023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3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本行所有董事及监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23年4月4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2023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3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本行所有董事及监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23年4月4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2023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3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本行所有董事及监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23年4月4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2023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3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本行所有董事及监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23年4月4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2023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3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本行所有董事及监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23年4月4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2023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3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本行所有董事及监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23年4月4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2023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3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本行所有董事及监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23年4月4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2023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3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本行所有董事及监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23年4月4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2023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3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本行所有董事及监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23年4月4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2023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3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本行所有董事及监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23年4月4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2023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3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本行所有董事及监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23年4月4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2023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3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本行所有董事及监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23年4月4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2023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3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本行所有董事及监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23年4月4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2023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3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本行所有董事及监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23年4月4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2023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3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本行所有董事及监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23年4月4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2023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3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本行所有董事及监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23年4月4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2023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3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本行所有董事及监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于2023年4月4日在北京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2023年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3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本行所有董事及监事...